**北京化工大学**

**机 电 工 程 学 院**

机电工程学院机械大类分专业实施细则（试行）

自2017年机电工程学院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安全工程三个工科专业招生采取机械类大类招生。为规范大类招生分专业工作，特制定本细则（试行）。

**一、组织领导**

机电工程学院本科生阶段的机械大类分专业工作在学院领导下，由工作指导小组落实完成，工作指导小组由学院领导组成，通过院务会对分流工作进行决策。

学院分流工作指导小组负责如下工作：

1.组建机械大类分专业工作小组，其成员原则上由3-5人组成。

2.根据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安全工程专业的培养目标和专业特点，贯彻落实学校有关规定和部署，制定大类分专业管理细则，拟定学院具体工作计划和实施措施。

3.工作小组依据大类分专业细则，将机械大类学生分往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安全工程专业。

**二、时间节点**

学院在二年级秋季学期完成专业划分，在二年级春季学期开始执行。

**三、名额分配**

学院拟在机械大类分专业后，组建6个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班、5个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班、2个安全工程班，每班原则上不超过30人。

**四、划分机制**

对机械大类学生按照第一志愿优先、综合成绩与学科基础主干课加权成绩和志愿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分专业。

针对2017级机械大类，基本原则为：每位同学填报三个不同专业志愿，各专业基于志愿按综合成绩与学科基础主干课制图课1：1加权成绩排名录取。

该试行规定将随着工作实际进行更新。

机电工程学院

2017.9.1